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4-019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 深高 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一）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

2、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相结合方式

3、欢迎投资者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下午 5:00 之后通过访问全景·路演天下提供的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ir.p5w.net/zj/，或者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本公司，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3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本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方式，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将分三场举行，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第一场：

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 16:00—17:00；

参会方式：现场 + 网络视频直播；

会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会议室；

网络平台：进门财经。

第二场：

时间：2024 年 3 月 26 日 16:30—17:30；

参会方式：现场 + 网络视频直播；

会议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 30 号新鸿基中心 4 楼会议厅；

网络平台：进门财经。

第三场：

时间：2024 年 3 月 27 日 16:00—17:00；

参会方式：网络远程；

网络平台：全景·路演天下。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廖湘文先生、独立董事徐华翔先生、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赵桂萍女士、副总裁黄毕南女士、副总裁温珀玮先生。

欢迎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参加。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会议召开期间到达会议现场参与第一场及第二场说明会。

2、投资者可登录进门财经参与第一场说明会，网址为：https://s.comein.cn/AkMsX。

3、投资者可登录进门财经参与第二场说明会，网址为：https://s.comein.cn/AkMw9。

4、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参与第三场说明会，网址为：http://rs.p5w.net/c/600548.shtml。

5、欢迎投资者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下午 5:00 之后通过访问全景·路演天下提供的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ir.p5w.net/zj/，或者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本公司，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

联系人：投资者关系部唐剑锋先生

联系电话：86-755-8669 8065

公司传真：86-755-8669 8002

公司邮箱：ir@sz-expressw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于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向投资者披露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4-012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于近日收到了由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信息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预期用途
1	抗精子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粤械注准 20242400359	至 2029/3/10	二类	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和(或)血浆中的抗精子 IgG 抗体(AsAb IgG)，临床上主要用于受孕能力下降或不孕的辅助诊断。
2	抗子宫内膜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粤械注准 20242400360	至 2029/3/10	二类	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和(或)血浆中的抗子宫内膜 IgG 抗体(EmAb IgG)，临床上主要用于子宫内膜异位症的辅助诊断。
3	抗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粤械注准 20242400396	至 2029/3/13	二类	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血清和(或)血浆中的抗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IgG 抗体（AhAb IgG），临床上主要用于女性不孕的辅助诊断。

二、对公司的影响

抗精子抗体（Antisperm antibody，ASAb）存在于精液、血液、卵巢卵泡液、阴道或宫颈分泌物中，或者直接结合在精子外膜上的抗原表位。ASAb 可能通过降低精子活力，降低精子穿透宫颈粘液、透明带的能力，干扰精子获能、受精和胚胎植入等方式干扰妊娠，导致不孕。

抗子宫内膜抗体（endometrial antibody ，EMAb）是一种以子宫内膜为靶抗原并引起一系列免疫反应的自身抗体，EMAb 与子宫内膜异位症有关，主要存在于子宫内膜异位症患者的血清或腹膜液（PF）中，靶向的抗原主要位于子宫内膜腺上皮的细胞质。EMAb 除了与异位的子宫内膜反应，也与正常子宫内膜发生免疫反应，激活补体系统，产生局部免疫病理变化，直接影响子宫内膜腺体的功能，从而导致孕卵着床失败和(或)不育，最终以不显性的早期流产而告终。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uman chorionic gonadotropin，HCG）是维持早期妊娠的关键激素，而抗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抗体（Anti human chorionic gonadotropin antibody，AHCGAb）（可简化为 AHAb）可通过免疫过程调节 HCG 水平。AHAb 产生的机制主要有：有流产史女性在流产过程中滋养层细胞损伤致绒毛膜组织内 HCG 进入血液循环作为抗原被免疫细胞识别刺激机体生成 AHAb；在排卵期女性中，HCG 可能会作为抗原刺激生成 AHAb。AHAb 能通过免疫调节过程灭活 HCG 继而降低机体 HCG 水平，使体内性激素水平紊乱，导致不孕或习惯性流产。

截至目前，公司已先后取得 157 项化学发光试剂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共 221 个发光试剂国内注册证）。本次《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全自动化学发光产品线，完善了亚辉龙的自身免疫性疾病和妇产生殖领域检测套餐。截至目前，公司已先后取得 54 项化学发光自免检测试剂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

三、风险提示

上述注册证的取得仅代表公司相关产品获得国内市场准入资格。由于医疗器械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值等特点，产品上市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改变等因素影响，公司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4-005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拟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票不超过 28,689,721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近期，公司收到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出具的《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告知函》，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期限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实施方式	业务期间		出借累计发生额(股)	出借余额(股)
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	借券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09-15 2024-03-14	至	-	-

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已届满，在上述计划期间，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未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二）四川省生态环保集团已通过公司对本次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进行了预披露，在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期间未开展证券出借业务，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未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8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 2024 年绿色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其中品种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 2.38%；品种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 2.38%。

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 年版）》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其中，品种二的募集资金用途将同时符合中欧《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气候变化减缓》有关要求。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 2024-01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选举张安中先生为董事长。孙含林先生不再担任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董事长。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4-08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7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将适当延期进行，同时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第十届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及时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18
转债代码：127065　转债简称：瑞鹄转债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博科技”）的通知，宏博科技拟以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并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芜湖宏博模具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4]198 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

截至本公告日，宏博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69,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09%。根据宏博科技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拟申请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含 2.6 亿元）。根据《无异议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宏博科技申请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 2.6 亿元人民币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无异议。《无异议函》有效期为自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宏博科技将在《无异议函》有效期内，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和市场情况，择机组织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

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27065　转债简称：瑞鹄转债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瑞鹄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赎回条件满足日：2024 年 3 月 8 日

2、“瑞鹄转债”赎回登记日：2024 年 3 月 29 日

3、“瑞鹄转债”赎回日：2024 年 4 月 1 日

4、“瑞鹄转债”赎回价格：100.47 元 / 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6%，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5、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 年 4 月 8 日

6、“瑞鹄转债”投资者赎回资金到账日：2024 年 4 月 10 日

7、“瑞鹄转债”停止交易日：2024 年 3 月 27 日

8、“瑞鹄转债”停止转股日：2024 年 4 月 1 日

9、最后一个交易日（2024 年 3 月 26 日）可转债当日简称将变更为：“Z 鹄转债”

10、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1、根据安排，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瑞鹄转债”，将按照 100.47 元 / 张的价格强制赎回，特提醒“瑞鹄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瑞鹄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持有人持有的“瑞鹄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瑞鹄转债”，将按照 100.47 元 / 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鹄转债的议案》。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瑞鹄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7.06 元 / 股）的 130%（含 130%）。“瑞鹄转债”已触发《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瑞鹄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瑞鹄转债”。现将“瑞鹄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瑞鹄转债”的基本情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37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4,398,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980.00 万元。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2〕691 号”文同意，公司 4.398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鹄转债”，债券代码“127065”。

3、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 年 12 月 28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 年 6 月 21 日）止。

4、可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7.36 元 / 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鹄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瑞鹄转债”转股价格为 17.36 元 / 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17.06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5、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瑞鹄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内，当下述任意一种情形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2）当本次发行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当期应计利息计算公式为：IA=B × i ×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触发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3 月 8 日期间，股票价格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7.06 元 / 股的 130%（含 130%），触发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瑞鹄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46 元 / 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 × i ×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即 100 元 / 张；

i：指当年票面利率，即 0.6%；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3 年 6 月 22 日）起至赎回日（2024 年 4 月 1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 284 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 × i × t/365=100*0.6%*284/365=0.47 元 / 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 = 债券面值 + 当期应计利息 =100+0.47=100.47 元 / 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瑞鹄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公告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瑞鹄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 2024 年 3 月 27 日起，“瑞鹄转债”停止交易。

3、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瑞鹄转债”停止转股。

4、2024 年 4 月 1 日为“瑞鹄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瑞鹄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瑞鹄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4 年 4 月 8 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4 年 4 月 10 日为赎回款到达“瑞鹄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瑞鹄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瑞鹄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 7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2024 年 3 月 26 日）可转债当日简称将变更为：“Z 鹄转债”。

（四）其他事宜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方式：0553-5623207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瑞鹄转债”的情况

经核实，在本次“瑞鹄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9 月 8 日至 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瑞鹄转债”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行使“瑞鹄转债”提前赎回权，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提前赎回“瑞鹄转债”事项无异议。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瑞鹄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 1 张，每张面额为 100.00 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 1 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 1 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 1 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4、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瑞鹄转债”的核查意见。

5、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27065　转债简称：瑞鹄转债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瑞鹄转债转股数额累计达到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转股情况：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瑞鹄转债”累计转股数额为 19,240,962 股，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183,600,000 股的 10.48%。

2、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尚有 1,115,112 张“瑞鹄转债”尚未转股，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25.35%。现将“瑞鹄转债”转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瑞鹄转债”的基本情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37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4,398,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980.00 万元。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2〕691 号”文同意，公司 4.398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鹄转债”，债券代码“127065”。

3、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 年 12 月 28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 年 6 月 21 日）止。

4、可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7.36 元 / 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瑞鹄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瑞鹄转债”转股价格为 17.36 元 / 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17.06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5、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鹄转债”的议案》。根据安排，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瑞鹄转债”，将被强制赎回。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瑞鹄转债”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停止交易日为 2024 年 3 月 27 日，停止转股日为 2024 年 4 月 1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期间，“瑞鹄转债”因转股累计减少 3,282,888 张，累计转股数额为 19,240,962 股，占公司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183,600,000 股的 10.48%。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尚有 1,115,112 张“瑞鹄转债”尚未转股，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25.35%。

三、备查文件

1、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瑞鹄模具”股本结构表；

2、截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瑞鹄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 2024-010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执行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外汇套期保值
- 交易品种：美元、欧元、澳元、港币等
- 交易工具：外汇远期、掉期、互换、期权、双币种理财产品及其他外汇衍生品等
- 交易金额：2024 年度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 5,660 万英镑或其他等值外币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批准
- 特别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支出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相关制度不完善或操作人员专业水平而造成一定风险。

3、交易对方违约风险：由于客户的付款或支付给供应商等的款项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而产生损失。

4、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支付公司套期保值义务。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控股子公司 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大量资金收付的外币业务，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拟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金额

根据 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情况，预计 2024 年度累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 5,660 万英镑或其他等值外币。就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不需要投入保证金。

（三）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主要为该子公司年度授信资金及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交易品种：美元、欧元、澳元、港币等

交易工具：外汇远期、掉期、互换、期权、双币种理财产品及其他外汇衍生品等

（五）交易期限

本次外汇套保期业务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为提高管理效率，在董事会没有做出新的批准额度之前，2025 年度的投资额度暂按 2024 年度的批准额度执行，执行时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董事会召开日止。

二、审议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批准。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如下风险：

1、市场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支出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相关制度不完善或操作人员专业水平而造成一定风险。

3、延期交割风险：由于客户的付款或支付给供应商等的款项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而产生损失。

4、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支付公司套期保值义务。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为避免市场风险，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以锁定汇率风险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该司进出口业务外汇收支的预测金额进行交易。同时，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2、为避免操作风险，公司内部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与隔离措施、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审计部将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3、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 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为控制履约风险，Cayman A2,Ltd. 及其下属公司选择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的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对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进行现金流量套期。

该套期保值业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适用条件，公司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对于被指定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并符合相关要求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中的套期有效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相关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当期损益。

累计计入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在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转入损益，并列报在相关的被套期项目产生的收入或费用中。

当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或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标准时，现金流量套期储备中的已累计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再确认为损益。当预期交易不会发生时（例如，已确认的被套期资产被出售），已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重分类至当期损益。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 2024-002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支)	销量(支)	营业收入(元)
护肤	21,179,335	30,881,689	708,618,237.11
个护家清	35,915,286	27,747,142	272,368,190.54
母婴	31,843,278	36,916,914	501,747,845.93
合作品牌	903,584	904,302	22,676,173.07

注：护肤品类，包括佰草集、玉泽、典萃、高夫、双妹、美加净；个护家清品类，包括六神、家安等；母婴品类，包括启初、汤美星；合作品牌，包括片仔癀、碧缇丝、芳芯。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23 年第四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详见下表：

主要产品	2022 年 10-12 月平均售价(元 / 支)	2023 年 10-12 月平均售价（元 / 支）	变动比率%
护肤	22.16	22.95	3.57
个护家清	7.87	9.82	24.74
母婴	16.22	13.59	-16.21
合作品牌	21.65	25.08	15.80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皂粒油脂、表面活性剂、溶剂、营养药物添加剂、包装物等。

1、皂粒油脂

2023 年第四季度皂粒、油脂类原料受棕榈油、棕榈仁油同比下跌的影响，比去年第四季度采购均价下跌 1500 元 / 吨左右（不含税），跌幅为 15%。

2、表面活性剂

2023 年第四季度表面活性剂受棕榈仁油下跌、环氧乙烷走平的影响，报告期比去年第四季度采购均价下跌 600 元 / 吨左右（不含税），跌幅约 10%。

3、溶剂

2023 年第四季度溶剂如乙醇，和去年第四季度采购均价持平。

4、营养药物添加剂

2023 年第四季度营养药物添加剂价格与去年第四季度相比下跌约 2%。

5、包装物

2023 年第四季度，玻璃瓶价格对比 2022 年同期基本无变化，塑料比 2022 年同期无变化，纸箱类价格对比 2022 年同期基本无变化。

三、报告期内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 2024-003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